

古物諮詢委員會
1 444 幢歷史建築物簡介會暨區議會諮詢會
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三時正
地點：九龍尖沙咀海防道九龍公園香港文物探知館會議室

出席者： 潘展鴻先生，JP （代主席）
鄭曹志安女士，BBS，JP
林雲峰教授，JP
林筱魯先生
劉智鵬教授
羅淑君女士
李浩然博士
簡兆麟先生
吳祖南博士，BBS
沈旭暉教授
黃澤恩博士，JP
蔣秀如女士 （秘書）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行政經理（古物古蹟））

因事缺席者： 陳智思先生，GBS，JP
陳黃麗娟博士，MH，JP
崔綺雲博士
趙麗娟女士
馮柏棟先生，SC
李律仁先生
呂烈丹博士
鄭凱迎先生
吳日章先生，JP
蘇基朗教授
王兼揚先生
楊耀忠先生，BBS，JP

列席者：

發展局

陳積志先生
文物保育專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鍾嶺海先生，JP
副署長（文化）

吳志華博士
助理署長（文博）

明基全先生
執行秘書（古物古蹟）

丘劉嫻有女士
館長（教育及宣傳）

盧秀麗女士
館長（歷史建築）

馮志明博士
一級助理館長（建築調查）

潘佩婷女士
二級助理館長（建築調查）

李子林先生
首席市場推廣主任

林淑玲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古物古蹟）

梁詠儀女士
高級行政助理（古物古蹟）

規劃署

麥黃潔芳女士
高級城市規劃師/都會及市區更新

開會詞

代主席表示由於陳智思主席因事未能出席會議，根據古物古蹟條例第五十三章十七條第三節，他已於二〇〇九年四月十五日舉行的古物諮詢委員會會議中被選為代主席，代為主持今天的會議。代主席表示這次會議無須點算法定人數，他又感謝委員及各部門代表出席是次會議。

第一項 1 444 幢歷史建築物簡介（待續）

2. 馮志明博士以電腦投影片，向委員介紹名單上第 176 幢至第 212 幢建議列為一級歷史建築的建築物。

3. 就圍村範圍的界定，明基全先生表示圍村包括門樓、圍牆和其內的村屋及神廳等。古蹟辦會視乎個別圍村的實際情況，在儘可能的情況下，將仍存的歷史建築進行評級。

4. 馮志明博士告知各委員，由下一個簡介會開始，會將擬議為二級及三級評級的歷史建築物一併介紹，並以不同主題整合，方便委員作出比較。

第二項 區議會諮詢會 - 九龍城區議會

5. 代主席歡迎以下九龍城區議會的代表抽空出席諮詢會，包括：

- (i) 劉偉榮議員, J P
- (ii) 尹才榜議員, MH
- (iii) 何顯明議員

6. 代主席重述古諮會在二〇〇九年三月十九日向公眾人士公布 1 4 4 4 幢歷史建築的擬議評級，並呼籲公眾人士在諮詢期完結前（即二〇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積極發表意見。他表示古諮會非常重視公眾意見，特別是各區議會的意見，因此於六月及七月安排與全港十八區區議會舉行會議，作為公眾參與計劃的一部分。並重申現時對 1444 幢歷史建築物的評級只是建議評級，待蒐集並考慮所有公眾意見後古諮會才會就最終評級作出決定。

7. 由於九龍城由 2 2 個選區組成，劉偉榮議員指出，該區的區議員現正在各自的選區尋找值得保育的地方。他在現階段只能就其選區的情況作出表述。
8. 陳積志先生在回應劉偉榮議員有關會否將議題交由區議會作正式討論時指出，他曾在三月十九日到訪九龍城區議會，並簡介 1 4 4 4 幢歷史建築物的擬議評級，代主席補充道，有關的資料已上載互聯網。
9. 尹才榜議員認為九龍城區位處發展區域，昔日的工廠能印證以往香港工業發展的歷史，但未必得到保留。他希望古諮會可將一幢位處木廠街的前紗廠保育，並會在稍後時間將更多資料提交古諮會研究。代主席歡迎有關建議，並重申在新評級標準下的 6 個範疇，集體回憶也是評級時其中一個考慮因素。
10. 有關馬頭圍舊遠東飛行學校，何顯明議員指出民航處和飛行總會現正研究將飛行總會遷移的可行性，若計劃獲得落實，他認為其建築物有保留價值，因為它的歷史頗長，同時，它是啓德機場的一部份。即使政府設立飛行博物館，仍不及舊有建築的價值。明基全先生回應時表示現時該建築被建議評為三級歷史建築，現階段未知悉飛行總會的搬遷計劃，古蹟辦會密切留意。
11. 劉偉榮議員查詢在 1 4 4 4 幢歷史建築物名單內，未有列入龍津橋遺址，他希望知悉有關的保育方案和政府如何處理有關文物。明基全先生回應時表示，現時的評級制度主要針對歷史建築和結構物，對於考古遺址、可移動石碑和界石等，古蹟辦會予以記錄。他同時指出古蹟辦在啓德機場發掘的龍津橋遺跡，分為兩期進行。該次發掘已經完成。現時正撰寫考古報告，並編寫保育管理方案，稍後會提交古諮會審議，並向公眾人士發放相關資訊。
12. 何顯明議員建議古諮會可考慮保育九龍城樂善堂小學球場大門上的一塊石碑，代主席表示歡迎有關建議。
13. 劉偉榮議員答允在餘下的諮詢期內，邀請各九龍城區議員就該區歷史建築物的評級發表意見。代主席指出不論該等意見由個別區議員或是由區議會統籌整合，古諮會均歡迎。

14. 尹才榜議員表示九龍城區議會曾出版該區風物誌，並會在可行的情況下，送贈予古諮會委員，秘書處會跟進有關安排。

15. 明基全先生在回應何顯明議員就評級對私人物業的影響時表示，評級只反映該建築的文物價值，不會影響歷史建築物的業權和使用權。同時，發展局已設立資助計劃，以協助私人歷史建築物業主就其已評級的歷史建築進行維修工程，該計劃的資助上限為港幣一佰萬元。

16. 何顯明議員進一步詢問，若有關業主希望將已評級歷史建築物的地段重新發展，評級會否影響其發展計劃。陳積志先生回應時提及，發展局在去年已制定文物保育政策，在文物保育和私人發展權益下，取得適當平衡，藉此保障物業業主和公眾人士的利益。儘管擬議評級屬行政制度，並不如法定古蹟般務必予以保留，但政府仍會參考建築物的評級，作出相應措施。除此以外，政府會提供經濟誘因，並會和私人物業業主進行商討，以求取得共識。他以景賢里作例子，在該個案中，業主負責將建築物復修，再交予政府安排活化，與此同時，政府在鄰近選取面積相若的地段，與業主交換，藉以取得各方面的平衡。他提及薄扶林道128號的另一成功例子，表示政府樂意就歷史建築的發展與私人物業業主商討，就每個個案作彈性處理。

17. 陳積志先生在回應一名委員就資助計劃的附帶條件時表示，為確保公帑能獲得有效利用，業主一般需承諾在十年內不會拆除，並需在合理情況下，向公眾適當開放。他指出近期有三個項目獲得審批撥款，包括西環魯班廟，沙田道風山基督教叢林和中環清真寺。

18. 代主席向三位議員表示謝意，並希望雙方能保持聯繫。

(九龍城區議員於此時離席)

19. 應一名委員的要求，盧秀麗女士就葵青區的歷史建築物作簡要扼述，以加強各委員對該區建築物的認識。

第三項 區議會諮詢會 - 葵青區議會

20. 代主席歡迎葵青區議會代表梁玉鳳議員出席是次諮詢會。他向梁議員解釋1444幢歷史建築的由來，並重申公眾諮詢的目的。
21. 梁玉鳳議員認同愈是具有悠長歷史和紀念性的建築，愈是具有保留的價值，也愈應取得更高的評級。
22. 明基全先生在回應梁玉鳳議員就歷史建築資料的中英版本時表示，由於建築物的資料最初只供專家小組參考，因此以英文撰寫，但為方便市民，古蹟辦特意以中英文撰寫資料的撮要版本。如市民希望得到更多資料，古蹟辦會樂意提供協助。
23. 梁玉鳳議員希望中文版的資料能儘快上載互聯網，以方便基層市民明白有關資料，並提供更多意見。一名委員表示在可能範圍下協助古蹟辦就相關資料進行翻譯工作。
24. 對於部份葵青區內的建築物被調整評級，明基全先生解釋在沿用的基制下，評級只反映建築物的歷史價值和建築價值。在新評級準則下，有六個因素影響建築物評級（即歷史價值、建築價值、組合價值、社會價值和地區價值、保持原貌程度及罕有程度）。因此，部份建築物的原有評級會有所調整。銀禧水塘紀念碑會保留作一級歷史建築，其他的部分如主壩、鐵橋和水掣房等，則會調整為二級歷史建築。
25. 為加強市民對歷史建築物的認識，梁玉鳳議員建議古蹟辦可舉辦活動，鼓勵市民在諮詢期內對擬議的一級歷史建築作出評分，同時提高網站的瀏覽率。
26. 梁玉鳳議員承諾會在區內搜集更多意見，並將此議題提交葵青區議會作進一步討論。她會在諮詢期內將收集得來的意見提交古諮會參考。
27. 梁玉鳳議員希望古諮會可派代表出席區議會會議，陳積志先生在回應時表示，作為文物保育專員，他會在二〇〇九年完結前造訪18區區議會。根據已訂的時間表，他會於暑假後與葵青區議員會面。

28. 梁玉鳳議員在回覆是否有建築物尚未在名單上時表示，區內一些古廟可被考慮列入名單內，她可將相關資料整理，再交古諮會研究。代主席重申古諮會重視公眾人士的看法，並會將資料交由專家小組作進一步的研究。

29. 一名委員希望了解地區收集意見的機制，代主席指出各個區議會均有其機制處理和收集意見。就葵青區而言，梁玉鳳議員指出該區的議員可擬議議程，在區議會的平台上，收集議員的意見。

30. 明基全先生回應梁玉鳳議員就諮詢形式的提問時指出，除將1444幢歷史建築物資料上載互聯網外，古蹟辦會在可行的情況下，到各區區議會作簡介，惟有關安排需配合區議會會期。同時，他指出在三月十九日公布名單時，古諮會曾安排新聞發布會，以增加公眾人士的認知，直至目前為止，古蹟辦已從不同媒體收集頗多的意見。

31. 梁玉鳳議員認為在缺乏電視，電台等媒介的協助下，古諮會的推廣略嫌不足，因為部份市民可能已忘記是次諮詢的內容，因此，她建議古諮會在諮詢期完結前，提醒市民發表意見。代主席回應時指出每次與區議會的會議都會邀請傳媒出席，增強諮詢的透明度。

32. 對於古諮會對古蹟保育的工作，梁玉鳳議員深表認同，並希望有更多人會就文物保育發表意見。代主席感謝梁玉鳳議員出席。

(梁玉鳳議員此時離席。)

第四項 區議會諮詢會 - 觀塘區議會

33. 代主席歡迎觀塘區議會代表陳華裕議員出席是次諮詢會，並向他簡述現時古諮會就1444幢歷史建築物評級的情況。應代主席要求，盧秀麗女士向與會人士介紹位處觀塘區內歷史建築物的擬議評級。

34. 陳華裕議員指出儘管前空軍基地已交由香港浸會大學使用，但並不是太多人知悉有關建築的意義。除此以外，他認為在三山國王廟附近興建的理髮店與環境並不協調。此外，馬環村內建築的興建缺乏規劃，前往馬環村天后廟的通道受影

響。他認為古諮會在探討相關議題時，應考慮建築物的自我活化和與鄰近區域的配套情況。

35. 陳華裕議員指出建築物的獨特性和周邊配套甚為重要，如能聯同大型機構共同作整體發展，則可更有效益地保護歷史建築，

36. 在回應代主席就馬環村天后廟的評級由二級改成沒有評級的看法時，陳華裕議員表示他並不在乎建築物的評級，反之他指出建築物的歷史價值，或會隨著時間和人文活動（如祭祀）而改變，若善加保護和利用，評級可能會獲得調升。

37. 一名委員指出古諮會就各歷史建築物作出評級是文物保育的第一步，當評級獲確立後，會通知路政署、地政處和城規會等政府部門參考，以作出適當配合。他希望觀塘區議員和公眾人士能就擬議評級發表更多意見。陳華裕議員表示會儘快召開觀塘重建及發展委員會會議，邀請議員及相關人士出席，並會在會後提交意見予古諮會。他進一步要求古諮會派出專家出席他所舉行的會議，明基全先生表示秘書處會在可行的情況下會作出適當安排。

38. 陳華裕議員亦就九龍城區的古物發表意見。他指出在九龍寨城清拆後，天后廟內的香爐為私人擁有，他期望政府能出資購回此香爐，並將之放回九龍寨城公園內。代主席表示古諮會歡迎任何有關古物保育的建議。明基全先生補充道在清拆九龍寨城時，古蹟辦曾聯同相關部門對各古物作出登記，而該香爐並未列於名單上，他希望陳議員能提供有關該香爐的進一步資料。

（陳華裕議員此時離席）

第五項 其他事項

39. 代主席認為在會見區議員前，古蹟辦若能簡介該區歷史建築的重點，對會議的進行更有效益。

負責者

40. 為使各委員對18區的歷史有更深入了解，秘書處會與各區議會秘書處聯絡，以索取該區的風物誌供各委員參考。明基全先生補充道，各委員亦可到古蹟辦的資源中心參閱有關刊物。

41. 沒有其他事項提出討論，會議在下午六時五十分結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〇〇九年九月

檔號：LCS AM 22/3